附件3

2017年河源市市直学校公开招聘教师面试考生须知

一、考生须在面试当天上午7：45前凭身份证原件、笔试准考证进入指定的场室报到，未能依时报到的，按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处理。

二、考生报到后，应将所携带的通讯工具和音频、视频发射、接收设备关闭后连同背包、书包等其他物品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，面试结束离场时领回。

三、考生报到后，工作人员按学科分组顺序组织考生抽签，决定面试的先后顺序，考生应按抽签确定的面试顺序进行面试。考生应留意自己所在职位分组是否与本人报考的职位对应。考生按抽签的顺序戴好签号牌，由引导员引导依次进入面试室面试。

四、面试开始后，工作人员按抽签顺序逐一引导考生进入面试室面试。候考的考生实行封闭管理，须在候考室静候，不得喧哗，不得影响他人，应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，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。需上洗手间的，应经工作人员同意，并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。候考的考生需离开考场的，应书面提出申请，经考场主考同意后按弃考处理。严禁任何人向考生传递试题信息。

五、考生不准携带任何资料进入面试室。在面试中，不得报告、透露或暗示个人信息，其身份以抽签编码显示。如考生透露个人信息，按违规处理，取消面试成绩。考生不得穿制服或有明显文字、图案标识的服装参加面试。考生对考官的提问不清楚的，可要求考官重新念题（所需时间占用本人答题时间）。

六、面试结束后，考生领回交由工作人员保管的本人物品（请认真核对，不要领错别人的物品）后立即离开考场，不得返回候考室，不得在考场附近停留议论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其他应试者泄露考题。

七、面试工作流程（由工作人员安排）

（一）考生按相应学科组进入候考室——考生签到——分学科抽取面试顺序号——分学科第一位考生进入备课室，抽取考试内容并准备30分钟（当第一位考生准备满15分钟时，第二位考生进入备课室准备30分钟）——第一位考生进入面试室试讲15分钟（第三位考生进入备课室准备30分钟）——第一位考生离场——第二位考生进入面试室试讲15分钟（类推）——同一组别面试结束即统计、公布面试成绩。

（二） 考生根据报名所选专项按抽签顺序号进行专业技能测试。